

表 A18 监理工程师通知回复单

工程名称: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、万山乡 35MWp 复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30-NC300601S-CB-ZHA18-008

致: 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、万山乡 35MWp 复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
监理项目部

我方接到编号为 30-NC300601S-JL-010 的监理工程师通知后, 已被要求完成了 相关问题 的整改 工作, 现报上, 请予以复查。

详细内容:

1. 对低压电缆敷设施工进行全面整改, 所有施工作业必须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。
2. 电缆沟回填必须向监理方报验, 不得私自进行回填。

以上问题已整改完成

承包单位 (章): 
项目经理: 张海军
日期: 2020.12.29

总承包单位审核意见:

总承包单位 (章): 
项目经理: 张海军
日期: 2020.12.30

项目监理机构复查意见:

同意

项目监理机构 (章): 
专业监理工程师: 郭俊
日期: 2020.12.30

填报说明:

本表一式 5 份, 由承包单位填报, 建设单位、项目监理机构、承包单位各一份, 总承包单位 2 份。



